

证券代码：300090

证券简称：盛运环保

债券代码：112510

债券简称：17盛运01

关于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  
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8年4月



## 重要声明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福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自发行人对外公布的《关于新增诉讼、仲裁及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9）和《关于股东股份新增轮候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0）等公开信息披露文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华福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华福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福证券”）作为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运环保”、“发行人”或“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以下简称“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本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本期债券风险提示事项报告如下：

## 一、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 （一）新增诉讼、仲裁及前期披露诉讼的进展情况

根据发行人于2018年4月17日对外披露的《关于新增诉讼、仲裁及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9），近日盛运环保收到浙江省淳安县人民法院、宁波鄞州区人民法院、广东省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中国广州仲裁委员会等法律文书，上述法律文件涉及原告和诉讼标的额分别为董秀蓉15,000,000.00元、永赢金融租赁有限公司13,932,706.04元、深圳市亚美斯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49,990,000.00元、骆天煜41,500,000.00元、黄思颖76,000,000.00元。上述新增诉讼、仲裁情况合计金额196,422,706.04元，占公司2016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3.77%。

截至2018年4月17日，公司于2018年4月2日披露的《关于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6号）中，佛山海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山海晟”）的诉讼案件进展情况如下：立案后佛山海晟申请变更诉讼请求，由原9,396,043.98元变更为93,615,314.59元的变更诉讼请求由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法院根据相关管辖权规定，向佛山市中级人民法院请示，佛山市中级人民法院已经受理，将于2018年8月2日审判。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暂时无法预计公司所涉诉讼、仲裁情况对公司本期利润及期后利润的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诉讼进展情况，继续核查是否还存在尚未披露的其他诉讼、仲裁事项。





## （二）新增股东股份被轮候冻结的情况

根据发行人于2018年4月17日对外披露的《关于股东股份新增轮候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0），发行人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查询获悉，相较于公司2018年4月11日披露的轮候冻结情况（详见《关于股东股份被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7），公司股东开晓胜先生新增被轮候冻结的相关股份情况如下所示：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轮候冻结数量（股）	轮候机关	委托日期	轮候期限（月）	本次冻结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开晓胜	是	180,738,400	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8-04-11	36	100.00%
开晓胜	是	180,738,400	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8-04-11	36	100.00%
开晓胜	是	180,738,400	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	2018-04-12	36	100.00%
开晓胜	是	180,738,400	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8-04-13	36	100.00%
开晓胜	是	1,250,000	安徽省合肥市瑶海区人民法院	2018-04-13	36	0.69%

经发行人对截至2018年4月17日已披露的开晓胜先生持有股份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情况进行核实，进一步了解到，淳安县人民法院因债权人董秀荣诉前保全，冻结开晓胜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71,958,271股；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因债权人永赢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申请诉前保全，轮候冻结开晓胜先生持有公司股权180,738,400股。除上述轮候冻结情况外，其他轮候冻结相关法律文书暂未送达发行人，具体轮候冻结原因未知，华福证券将持续跟踪盛运环保轮候冻结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控股股东开晓胜先生持有公司股份共计180,738,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3.69%。其中累计质押的股份为共计178,086,100股，占其持股总数的比例为98.53%，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3.49%；累计被冻结股份共计180,738,4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100%，占公司总股本的13.69%。开晓胜先生所持盛运环保股份被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人民法院、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安徽省合肥市瑶海区人民法院进行了司法轮候冻结，被执行司法轮候冻结状态的股份数超过其实际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

## 二、风险提示

发行人上述诉讼、股份被冻结及轮候冻结的事项，反映出公司目前现金流

较为紧张，如若不能妥善处理，可能引起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发生变化，造成公司股权结构的不稳定，对发行人生产经营和偿付能力产生负面影响。

华福证券作为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上述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华福证券将持续积极跟踪发行人最新动态，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本期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本期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并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关于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受托管理人：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8年4月23日

